

宜蘭安農溪泛舟活動切結書

1. 泛舟為緊張刺激的戶外活動，需業者與遊客雙方共同注意安全承擔風險。遊客需審慎衡量自身狀況，保證身心健康良好，無不適合激烈活動之疾病及狀態(如：心血管疾病、癲癇症、孕婦、飲酒者無法之控制疾病…等)，並同意承擔泛舟活動所需承受之風險(如意外翻船、落水等)，方可報名參加。
* 7歲以下孩童及70歲以上老年人不宜泛舟，未滿18歲之青少年需監護人同意簽名始可參加。
2. 活動進行前，請仔細聆聽教練所教導之行前教育及安全解說(包含救生衣、安全帽穿戴方法、泛舟艇如何乘坐、不慎翻覆及落水時如何應變…等)。
3. 每艘泛舟艇配置一名隨船教練，業者、教練全程皆以不蓄意翻船為前提進行活動。
4. 安農溪泛舟已依法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500萬(自付款2500元)，如需申請理賠，泛完舟須先告知終點報到處，事先向保險公司報備以利申請理賠事宜。活動中若發生「非」安農溪泛舟及隨船教練直接造成之意外事故恕無法理賠。如為安農溪泛舟「直接造成」之意外事故，將由保險公司依照程序辦理理賠，但不支付照顧保健、工作損失、精神賠償等費用。立切結書人不得於事後向安農溪泛舟及工作人員提出民、刑事告訴及任何形式之追訴或請求。若要求玩翻船(人為、蓄意行為)因此而受傷，最嚴重至造成骨折…等等之後果也需自行負責。
5. 立切結書人自願向安農溪泛舟報名參加泛舟活動，為審慎參與本活動，保護雙方權益，特立本切結書，保證遵守以上事宜並已熟讀上列規定事項，並將確實遵守規定，恐口說無憑，特立此據為證。填寫完切結書麻煩於泛舟當天攜至泛舟終點報到處即可。

*為節省紙張以嚮應環保，同行遊客請簽名於同一表格。為避免辨識不清，請用正楷簽寫。表格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。

報到日期 年 月 日 早/午/夕 場

編號	姓名	監護人	出生年/月/日	身分證字號	聯絡電話
1.					
2.					
3.					
4.					
5.					
6.					
7.					
8.					
9.					
10.					

與泛舟公司指定聯絡人姓名：

電話：